

证券代码：002114

证券简称：罗平锌电

公告编号：2019-106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负责人李尤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练森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金美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罗平锌电	股票代码	00211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尤立（董事长代理董事会秘书）	赵静	
办公地址	云南省罗平县罗雄镇长家湾	云南省罗平县罗雄镇长家湾	
电话	0874-8256825	0874-8256825	
电子信箱	lpxdgm@china.com	948534951@qq.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62,492,841.98	592,702,497.00	45.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388,274.66	-80,023,061.44	109.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95,449.82	-75,298,281.09	96.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2,002,373.24	135,543,502.02	-54.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25	108.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25	108.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8%	-4.54%	5.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61,846,301.23	2,194,100,379.94	-1.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46,605,480.81	1,540,020,532.70	0.4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323（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罗平县锌电公司	国有法人	27.40%	88,597,600	0		
贵州泛华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80%	60,804,827	0	质押	58,500,000
银华财富资本-宁波银行-曾小伟	其他	3.28%	10,592,445	0		
海富通基金-宁波银行-陈亚发	其他	3.15%	10,173,547	0		
新华基金-宁波银行-陈忠明	其他	3.15%	10,173,541	0		
华融晋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9%	5,155,444	0		
UBS AG	其他	0.61%	1,972,40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55%	1,770,00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外贸信托恒盛定向增发投资集合基金信托计划	其他	0.37%	1,192,091	0		
鲍明成	境内自然人	0.31%	997,11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2019年上半年，锌价冲高回落，走出倒“V”行情，均价较去年同期大幅下跌，跌幅位基本金属前列。精矿加工费快速走高，二季度末阶段性见顶并小幅回调，国内冶炼瓶颈阶段性解除，精锌产量环比改善明显，产量累计增速同比转正，国内精锌供应局势扭转。

（二）在报告期内冶炼加工费持续高位的形式下，公司紧紧围绕“扭亏为盈”开展生产经营，通过积极参与业务知识的培训和学习，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管理能力；根据市场变化情况，适时调整生产工艺与营销的适应性，有效化解原料采购与生产原料需求的矛盾；通过优化生产系统运行，锌系统实现低耗稳定生产，并进一步优化了技术指标，减少了原料和能源消耗，在报告期内尤其注重生产管理中的开源节流；继续守好安全环保的生存红线，关注黄灯安全环保区域和警示清单，跟踪落实好，补缺口消除隐患，确保公司生产经营能够在安全环保顺利的环境下有序开展。通过以上方法，2019年上半年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开展，实现预期盈利。

2019年上半年实现合并营业收入86,249.28万元，较上年同期的59,270.25万元增加45.52%，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锌锭及锌水产量增加，从而导致销售量增加所致。

发生营业成本78,135.51万元，较上年同期的52,674.71万元增加48.34%，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锌锭及锌水产量增加，从而导致销售量增加所致。

发生税金及附加796.58万元，较上年同期的1,224.60万元减少34.95%，主要原因是2019年国家“减税降费”政策及公司原辅料采购增值税留抵税额增加，加上富乐矿山采矿量减少，导致本期增值税附加税和资源税同比均减少所致。

发生销售费用1,142.03万元，较上年同期的979.88万元增加16.55%，主要原因是本期运输费和工资薪酬增加所致，销售费用增加和营业收入增加不成正比主要原因是本期锌水和部分锌锭销售为厂内提供货，销售运输费的增幅小于营业收入的增幅导致。

发生管理费用4,609.44万元，较上年同期的7,355.78万元减少37.34%，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公司因环保隐患而发生含铅废渣处理费3,350.00万元，本期未发生所致。

发生财务费用429.10万元，较上年同期的512.02万元减少16.19%，主要原因是本期短期借款较上年同期较少，发生的流动资金借款利息减少所致。

发生资产减值损失412.46万元，较上年同期的2,725.30万元减少84.87%，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期末锌价下跌，库存产品及原料计提大额存货跌价准备，本期因库存产品及原材料可变现净值与账面值之差较小所致。

发生其他收益1,257.76万元，较上年同期的46.63万元增加2,597.31%，主要原因是本期取得中央土壤污染治理专项资金1000万元及含铅废渣无害化处理补助190万元所致。

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738.83万元，较上年同期的-8,002.31万元增加109.23%。主要原因是本期原料采购扣减加工费增加，加之锌锭产量增加，导致锌锭毛利率同比增加，上年同期亏损的主要原因是：（1）期末由于锌锭价格下跌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约3200万元，同时导致公司期末未点价销售的锌锭产生浮动亏损约550万元；（2）公司因环保隐患，根据环保要求及《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计提了约3,350.00万元的废渣处置费。

（三）根据“安泰科”预计，下半年原料供应继续增加；精矿供应充裕，加工费将维持相对高位，冶炼利润持续改善。上半年下游消费表现不佳的情况，随着国内基建提速、刺激政策落地，国内消费预期改善，下半年锌消费或有所修复。下半年，原料、冶炼供应端双双明显改善，消费端需求弱修复，供应增加速度快于消费增长，预计下半年锌价重心继续下移，三季度为全年锌价最低点，三季度末四季度初，锌价随消费改善而反弹。

在这种行业态势下，公司2019年下半年将继续从以下几个方面降成本，增收益，切实获取市场让利给加工企业的冶炼利润，确保2019年实现盈利。

1、销售环节要严格按市场做法多形式开展工作，通过套期保值的模式赢得市场；

2、根据公司全年对生产任务的安排，有计划的组织协调好每月的生产任务，条件具备的情况下，有效的释放产能，节

约降低各种成本；

3、围绕公司确定的氧化镁攻关，开展创新驱动，真正使技术攻关成为第一生产力。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3月31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7号、8号、9号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5月2日，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实施。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已于2019年4月3日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批准	说明1)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已于2019年8月27日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定期会议批准	说明2)
2019年5月9日、16日，财政部发布财会〔2019〕8号、财会〔2019〕9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进行了修订，分别自2019年6月10日、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2019年1月1日至上述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已于2019年8月27日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定期会议批准	说明3)

说明1)：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本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的年初资产负债及净资产没有影响。

说明2)：本公司执行该通知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列报产生影响，对公司的净利润和净资产没有影响。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318,870.51	应收票据	638,500.00
		应收账款	2,680,370.5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05,996,369.39	应付票据	59,000,000.00
		应付账款	246,996,369.39

说明3)：本公司2019年没有发生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没有发生债务重组，该两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8 月 29 日